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111學年度家長會常務委員會議簽到表

一、時間：112年4月7日（五）上午10:00

二、地點：群英樓二樓會議室

編號	職 稱	姓 名	簽 到	備 註
1	會長	王敏	胡慧美代	請假(委託書)
2	副會長	吳淑真	陳彥羽代	請假(委託書)
3	副會長	胡慧美	胡慧美	
4	財務委員	簡淑瑛	劉浩瑄代	請假(委託書)
5	常務委員	王怡凡	王怡凡	
6	常務委員	陳彥羽	陳彥羽	
7	常務委員	楊澤邦	楊澤邦	
8	常務委員	賴建宏		
9	常務委員	邱宏君	邱宏君	
10	常務委員	郭凱琳	郭凱琳	
11	常務委員	劉浩瑄	劉浩瑄	
列席人員				
1	校長	陳彩文	陳彩文	
2	輔導主任	陳幸茲	陳幸茲	
3	教務主任	郭伶伊	郭伶伊	
4	學務主任	黃佳文	黃佳文	
5	總務主任	廖妙柔	廖妙柔	
6	家長會幹事	詹雅珍	詹雅珍	

委託書

本人因故不克出席本會11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
常委會會議，委託本會常務委員
代表本人出席。

此 致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

委託人：王敏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胡慧蓮 (簽章)

中華民國112年 4 月 7 日

注意事項： 一、每一【常務委員】僅能接受其他【常務委員】一人之委託。
二、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
三、本表僅供參考，委員若自行開具「委託書」亦屬有效。

委託書

本人因故不克出席本會111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
常委會會議，委託本會常務委員
代表本人出席。

此 致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

委託人：簡淑英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簡若瑄 (簽章)

中華民國112年 4 月 5 日

注意事項： 一、每一【常務委員】僅能接受其他【常務委員】一人之委託。
二、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
三、本表僅供參考，委員若自行開具「委託書」亦屬有效。

委託書

本人因故不克出席本會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
常委會會議，委託本會常務委員 陳彥羽

代表本人出席。

此 致

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

委託人：吳淑貞 (簽章)

受委託人：陳彥羽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7 日

注意事項： 一、每一【常務委員】僅能接受其他【常務委員】一人之委託。

二、請持本委託書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

三、本表僅供參考，委員若自行開具「委託書」亦屬有效。